

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以美学活化侨房，以文脉赋能乡村-曹边旧侨房改造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南区街道农业农村局 地址：中山市南区城南二路1号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760-88895219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1. 具备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2、凡适用《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的中介机构，在承接本项目前应完成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设计类别登记。同时，在报名项目前应认真了解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设计类别登记的流程与要求，并确认自身具备或能满足登记的相关条件，详情见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登记网 http://chengxin.zsjs.gov.cn:8082/Index.aspx 。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涉及曹边村华立大街、新建街主街老旧侨房的加固维修、外立面修缮、庭院地面翻新及现有围墙改造提升等，预计总投资为 320 万元。需要在该区域范围内完成设计方案、详细施工图纸和配套技术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地点：中山市南区街道 2. 提供服务方式：出具技术文件、图纸，至通过审查。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设计费根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计算，其中附加调整系数取中值 1.45（区间为 1.3 至 1.6）并设置下浮率区间为 30%-35%。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工程设计服务期限以项目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9	验收	出具合格的施工图纸，并通过评审。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最终设计费以本项目中介预算复核金额为基数，按中选单位实

		际下浮率计取设计服务费。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 决 争 议 方 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3	响应文件组 成	1. 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响应报价书； 4. 设计工作方案； 5. 所有资料均加盖公章。
14	备注：	无